



145

人兽奇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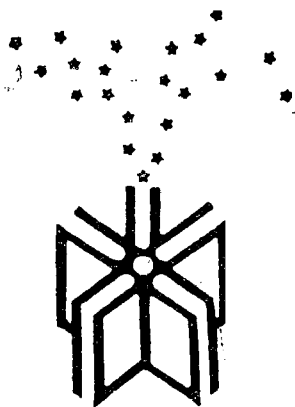
凌涵 哲俊 编著

WU JIAO



五角丛书

上海文化出版社



五角丛书

人兽奇战

凌涵 哲俊 编著

上海文化出版社

(沪)新登字 104 号

责任编辑：王牧群

封面设计：陆震伟

人 兽 奇 战

凌 涵 哲 俊 编著

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 绍兴路 74 号

总 经 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4.5 字数 81,000

1995 年 1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500 册

ISBN 7-80511-776-4/I·186

定价：4.50 元

前 言

首先，让我们避开野生动物保护这一全人类关注的紧迫话题，来提一个近似玩笑的问题。假如人徒手与森林中的野兽进行搏斗，谁是胜者呢？这个问题对于生活在今天的人来说是难以回答的，但有不少人也许会对这个问题感兴趣。

《水浒全传》中对武松打虎有一段扣人心弦、惊心动魄的描述。

武松在“三碗不过冈”酒店连喝十五大碗后，踉踉跄跄，一步步朝景阳冈走去。突然，乱树背后扑地一声，跳出一只吊睛白额的老虎来，胆量过人的武松不禁吓出一身冷汗来。此时，一场人与老虎的生死搏斗开始了。

“那大虫又饥又渴，把两只爪在地下略按一按，和身望上一扑，从半空里摔将下来。……武松见大虫扑来，只一闪，闪在大虫背后。那大虫背后看人最难，便把前爪搭在地下，把腰胯一掀，掀将起来。武松只一躲，躲在一边。大虫见掀他不着，吼一声，却似半天里起个霹雳，振得那山冈也动，把这铁棒也似的

虎尾，倒竖起来只一剪。武松却又闪在一边。”

老虎的一扑、一掀、一剪，其气势汹汹。武松一闪、一躲、又一闪，避其锋芒，以静制动。第一回合下来，难分胜负，但老虎“三般提不着时，气性先自没了一半。”

“那大虫咆哮，性发起来，翻身又只一扑，扑将来。武松又只一跳，却退了十步远。那大虫恰好把两只前爪搭在武松面前。武松将半截棒丢在一边，两只手就势把大虫顶花皮肱膊地揪住，一按按将下来。那大虫急要挣扎，被武松尽气力纳定，哪里肯放半儿松宽。武松把只脚望大虫面门上、眼睛里，只顾乱踢。”武松反守为攻，占了上风，抓住了老虎的要害部位。

“那大虫咆哮起来，把身底下爬起两堆黄泥，做了个土坑。武松把那大虫嘴直按下黄泥坑里去。那大虫吃武松奈何得没了些气力，武松把左手紧紧地揪住顶花皮，偷出右手来，提起铁锤般大小拳头，尽平生之力，只顾打。打到五七十拳，那大虫眼里、口里、鼻子里、耳朵里，都迸出鲜血来。……”武松使出神威，终于把那老虎打得动弹不得，真是打虎英雄。

无独有偶，国外有个捉豹好汉，他的英名虽不及武松，但事迹同样感人。此人名叫卡尔·埃克列，是一位动物标本剥制师，他曾在非洲索马里热带森林里赤手空拳战胜了凶残的豹子。

埃克列是在森林里突然遭遇豹子的。他本想用枪把豹子打死，但由于天色已暗，加上事发突然，难以瞄准，射出去的第一发子弹只擦伤了豹腿，紧接着

的第二发、第三发子弹都没打中。正当他装换子弹的刹那间，被激怒的豹子张开大口，朝他猛扑过来。埃克列急忙闪身，但右手臂却被豹子死死咬住，胸部也被两只锐利的豹爪紧紧抓住。

埃克列强忍剧痛，迅速用左手紧紧地勒住豹颈，不一会就把豹勒得松开了口。埃克列趁势将右手握成拳头，猛地塞进豹口，直捣豹的咽喉深处，左手还是拚命勒住豹颈，同时将整个身体压住豹身，并用膝盖猛击豹的肋骨。顿时，豹的肋骨被击断，口吐鲜血，瘫倒在地。埃克列事后说：“我能徒手战胜豹子虽然有些侥幸，但我认为，人只要用心对付，还是有可能战胜豹的。”

以上是人徒手与野兽搏斗能够获胜的珍贵事例，但是，古往今来，徒手战胜野兽的人毕竟凤毛麟角。古罗马的角斗士徒手与猛兽搏斗，几乎所有人的结果都是惨死在猛兽的利爪和血盆大口之下，这说明，人还是一个十足的弱者。

二

人类毕竟是万物之王。如果野兽真能与人类（即使是古代原始人）抗衡的话，就不会有今天这样人类主宰万物的文明社会了。

动物学家对大型野生动物的搏击能力作了以下的比较：

大猩猩的身高、体重与现代人差不多，但它可将直径5厘米、长1米的铁棒扭弯，可见其臂力及腕力比

人强得多。然而豹子可以轻易地将大猩猩杀死，它能一掌就把大猩猩的头盖骨击碎，就像捣碎一只鸡蛋壳一样。而比起豹来，狮子、老虎的噬咬技巧和攻击速度更强。狮子可以用前爪将体重为自身二至三倍的牛的脖颈扭断，还可以用口叼着水牛、河马等的脖颈，使其窒息而死，因而被称为“百兽之王”。

人与动物的根本区别在于，人有一个发达的大脑，会用自己灵巧的双手制造劳动工具和搏斗武器，在这方面，人比其他动物占有明显的优势。

那么，与大型动物相比，人的搏击能力如何呢？有的动物学家认为，人的搏击等级和大猩猩差不多，这就是说奥运会上的摔跤冠军，以其体力也许可以跟大猩猩较量一番。也有动物学家认为，与动物相比，人的搏击能力是最强的。我们不妨从人的各部分机能作一番探讨。

从骨骼本身来比，人和动物的骨骼是一样的，有关专家曾做过死人小腿骨的强度实验：弯曲负荷300公斤或垂直负荷600~700公斤时，小腿骨不会破坏。如果是活人的腿骨，也许可以承受一吨左右的垂直负荷。真可谓“千斤压顶不弯腰”。

人与动物相比，最占优势的是手和脚。人的各部关节构造非常灵活，可以自由地变换方向。同时，人是高等生物，拥有动物所无法获得的应变能力、判断能力和预测能力及坚强的忍耐力。

日本动物学家小原秀雄认为：与动物的搏击能力相比，人最大的弱点是暴露在外的皮肤。此外，人也不具有动物尖而突出的大嘴及锋利的爪子，这两

样是动物搏击的看家本领。

有的动物学家认为，人类可以徒手战胜狮子、老虎、犀牛以至大象等大型野兽。但首先必须花至少10年时间潜心苦练。一位优秀的斗牛士应具备以下条件：一是手力大，可用小拇指提起与自身重量相等的物体；二是速度快，百米奔跑速度要在11秒内；三是弹跳好，要能跳过跟自己一样高的障碍物。

要跟狮子、老虎搏斗，还要比它们更敏捷，要尽量避开其利爪和牙齿，利用其后腿不如前腿灵活的弱点，用低位踢的格斗技术踢断其肋骨。对付犀牛要有持久奔跑的耐力，要花3~5个小时引逗它，使其疲劳，再设法弄瞎其双眼。与大象搏斗，则须练就一手立定跳高的本领，起码也要跳过大象那么高，才可设法弄瞎大象的双眼。

另外，有一点至关重要，人体内都蕴藏有潜在力量，紧急情况下受精神的刺激，这股力量就可能迸发出来，产生一股超人的力量。

三

今天，如果真有哪位打遍天下无敌手的勇士想与猛兽交手的话，其机会是极少了。许多野兽已濒临灭绝。据统计，世界上大约有四万五千种动物从地球上永远消失了，其中四分之三是由于人类捕杀而绝灭的。本世纪前50年平均每年就有一种或几种灭绝。照此下去，到本世纪末，地球上的动物将少六分之一。自然界形成一个新物种，需要十几万年甚至

百万年的光阴，而灭绝一种动物，相对地说却是瞬间的事。一个物种的丧失，等于毁灭一个基因库，对人类来说，无疑是难以弥补的损失。

野生动物是自然生态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早在人类茹毛饮血的蒙昧时期，野生动物就已对人类的生存和发展起着非凡的作用，至今仍在继续为人类做出有益的贡献。野生动物，包括猛兽，不是人类的敌人，而是人类天然的朋友，保护它们就是保护人类自己，要知道，地球上不能只剩下人啊！

目 录

前言	1
狮口还生	1
夜战母狮	6
虎口余生	11
智斗猛虎	15
荒原喋血	20
熊口脱险	23
勇搏大灰熊	27
死亡狩猎	31
赛过死神	36
大战“杀人蜂”	40
血染沼泽	45
鳄吻救人	50
鳄口救子	54
勇斗吃人鳄	58
鲨口惊魂	62
鲨口历险	67
人鲸斗海	73
人鲸激战	78

智斗章鱼	81
“天使”的拯救	85
智胜蝥蛇	90
毒蛇复仇	94
人狼大战	97
人狗大战	100
血战巨鼠	105
人鸟大战	110
人虫之战	117
“朋友”的挑战	128

动物学家正与小幼狮尽情玩耍，突然间一头大野狮从背后扑过来，他随即失去知觉，当他醒来时，发现自己的脑袋在大野狮口里……

狮 口 还 生

在肯尼亚首都内罗毕以北400公里，有一个世界上最大的狮子保护区——科拉。这里远离人烟，天气酷热，有叮咬人的毒蝇，又没有水电等现代化设备，生活极其艰苦。保护区的工作人员都生活在四周围着高高的铁丝网的科拉营。

70高龄的博物学家亚当森在营中主持独一无二的动物资源保护工作，为狮子争取生存的权力。这里是肯尼亚政府特定的野生动物保护区，专门收养丧失父母的幼狮和一向由动物园豢养的年轻狮子（这些狮子只有由该区收容，才不会过被虐待的生活），让它们在这里生长繁殖，自由自在地生活。

现年31岁的费斯强，出生于英国，却一直住在非洲，跟亚当森一起献身于野生动物保护工作。这种生活是他梦寐以求的。他少年时期就读过亚当森夫人写的《狮子与我》（此书后来被拍成电影，风靡全球）等书，对于亚当森夫妇抚育雌狮爱尔莎的故事非常

神往。

费斯强在科拉营的例行工作之一是每月驾驶汽车，到附近的小村加里沙去购买粮食和应用品。1975年6月12日这一天，他在回程之前，顺道去探望了该区的野生动物管理员。因为一年前管理员在矮树丛中发现了一头被父母遗弃的幼狮，他把这个小家伙交给了费斯强。费斯强把它带回科拉营，并给它取了个名字叫作弗烈迪。以后，又有三头幼狮来这里安家，但费斯强总是对弗烈迪另眼相待，它不仅比其他幼狮勇敢，而且脾气好。

费斯强回到科拉营时，弗烈迪已与其他三头幼狮在迎候他了。费斯强高兴地脱去外衣，只穿一条短裤和凉鞋。便坐在地上和弗烈迪玩耍起来。他坐的地方跟树丛相距数米，按照规定为了防止野兽突袭，是不可以在铁丝网外的地上坐下来的。但费斯强认为这里离营地很近，应该是安全的。

当时是下午5时20分。费斯强正与弗烈迪尽情玩耍，突然间一头巨兽从背后扑过来，把他压在地上，他顿时失去知觉。清醒过来后，竟发觉自己的脑袋在一头大狮子嘴里，他不由吓得魂不附体，心惊胆裂。

大狮子用利齿咬费斯强的头、颈及两肩。又用利爪去抓费斯强的背和两腿。费斯强勉强睁开模糊双眼瞥了一下科拉营，发现已被拖离得很远。

费斯强无力挣扎，一阵阵撕心裂肺般的巨痛使他一次次昏迷，又一次次醒过来。他已不能用鼻子呼吸了。他清楚地知道：狮子捕杀猎物致命的一招便是像钳子一样咬紧猎物的脖子，使它窒息，直至猎物停

止呼吸为止。这一切所需不过一分钟！

然而，就在这生命最后关头的一分钟内，费斯强忽然觉察到参加搏斗的有两头狮子。他用力睁开血淋淋的眼睛，果然不错，只见弗烈迪正狂奔过来，天呀！难道弗烈迪也要来美餐一顿吗？

不！弗烈迪不是袭击费斯强，而是在攻击那头体型比它大四倍的野狮子。按正常的情形，幼狮是顺从成年狮子的，否则便是自寻死路。可是此时，勇敢的弗烈迪为了救主人，已不顾自身安危，要拚死一搏了。它怒吼着向跨在费斯强身上的大狮子两侧猛扑猛咬。这一招果然奏效，大狮子不得不放开费斯强，转身去攻击弗烈迪。聪明的弗烈迪回身飞奔而逃，大狮子本来是可以捉住弗烈迪的，可它不去追赶，回过身来要再次置费斯强于死地。

勇敢的弗烈迪又跑回来了，它猛噬大狮子的后腿，大狮子猝不及防。慌忙用巨掌向弗烈迪反扑，一面仍不放松费斯强。弗烈迪绕着大狮子频频进攻，在两狮搏斗中，费斯强只感到一阵阵颤栗，他明白幼狮弗烈迪决不是大狮子的对手。

但是，聪明的弗烈迪却用自己的怒吼声，惊动了科拉营的厨子。厨子跑到栅门一看，只见费斯强已被狮子咬得半死，躺在血泊中。他急忙跑去报告正在喝茶的亚当森。亚当森意识到情况紧急，他来不及回去拿来福枪。就毫不犹豫地狂舞着手杖，大声咆哮着朝大狮子猛冲过去。

大狮子被突然出现的进攻者吓了一跳，它凝视着亚当森。当看到亚当森那威武勇猛的气势及他手

里的手杖后，踟蹰了一下，便转身向矮树丛中走去，它的身上染了许多费斯强的鲜血。

事不宜迟，亚当森赶紧将血泊中的费斯强抱回科拉营。费斯强从昏死中醒过来，看到眼前的一切，他才意识到自己还活着。他恳求亚当森说：“看来我不中用了。请你千万别杀死那头狮子。是我错，……这事本来是可以避免发生的。”

亚当森顾不得和他多说，立刻用随身携带的无线电台与设于内罗毕的飞行医疗中心联系。请求他们立刻派直升飞机来营救。

当飞机在医疗中心着陆时，最先迎接费斯强的是他的女友贝儿。是亚当森把费斯强的情况通知了她。她事后回忆说：“我预料到他伤势严重，却没有料到所有严重伤口都在头上。他简直不能呼吸，右颈已完全撕裂，真是可怕。”

在医院的手术进行了两个小时。伤口达36处，有的伤口很深，以致不能立即缝合。万幸的是，大狮子的利爪锐齿竟没有咬断费斯强一根神经，也没有咬断一根动脉和静脉。人世间狮口余生者极为罕见，费斯强是其中的一个。

费斯强遇袭的第二天，科拉营地出现了一头满身血迹的大狮子。亚当森熟悉这头狮子。它一向性情温和，人们称它为“夏曼”(Shame)，意即“害羞的”，夏曼也常与幼狮们一起玩耍，可是这天，营中的幼狮都不肯接近夏曼了。亚当森把车子开到夏曼与幼狮之间，仔细观察了夏曼，他认为这头昔日温和的狮子是因为吃了盗猎者所放置的含毒兽尸，才变得

性情凶猛、行为乖张的。为了不让它故态复萌，攻击人兽，亚当森不得不下决心举起了来福枪，把一枚子弹射进了它的脑袋。

意外发生后两个月，费斯强又回到了科拉营。当他回来时，看见众幼狮站在一块大石头上，它们一发现他，便欢快地奔跑而来，领头的正是弗烈迪。

一对南非情侣，夜晚丛林野炊，一只饥饿、疯狂的母狮向他们扑来，从黄昏直到天明，他们不断遭受进袭，真是险象环生。

夜 战 母 狮

这是一个发生在南非的惊险故事。故事的主人公爱尔法思，37岁，是善斡族人。他在克鲁格国家公园附近的“马拉马拉”私人狩猎保留地担任追猎手已有多多年，他热爱这个地方，更热爱自己所从事的工作。他的职位使他成为族中既富有又受尊敬的人。

1980年3月21日，爱尔法思带着年轻的妻子维娜去野外露营。薄暮时分，他们走进一座废旧的茅舍，准备在这里休息，凉风习习，晚霞满天，在这大自然的怀抱里，爱尔法思感到无比幸福。

维娜专心致志地在舍外生火野炊，没有注意到20米外的金合欢花丛中躲着一只母狮，这只“百兽之王”黄亮的双眼此刻正圆睁睁地盯着她。片刻后，母狮双耳下垂，腹部擦地，在草丛中一步步匍匐前进，向维娜逼近。突然，它猛地一跳，将160公斤的躯体扑向懵然不知大难临头的维娜。

母狮用有力的前腿挟着维娜旋风似地滚到地上，锋刃似的利爪在维娜背部和两肋处乱抓，尖利